

证券代码：836924

证券简称：鸿源招标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江苏省鸿源招标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嘉陵江东街 18 号 1 号楼 6 楼公司第一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刘国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均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 2021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鸿源招标：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及《鸿源招标：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21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写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1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公司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500,000.00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参股公司南京振水科技有限公司全年为我公司提供日常的复印、打印业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91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刘国栋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授信，期限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以2022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

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漫修（南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汤晓琳、张远航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刘国栋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善飞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丁章华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戴春霞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肖国俊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军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扬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韩友志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省鸿源招标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漫修（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省鸿源招标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省鸿源招标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